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71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
2樓

承辦人：郭豐榮

電話：(02)29559019 分機18

傳真：(02)29559016

電子信箱：AB5358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306018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32781696_113D2153628-01.JPG、1132781696_113D2153629-01.JPG)

主旨：轉知韓國仁川華僑中山中小學及漢城華僑中學本(113)年
徵聘教師，請貴校協助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僑務委員會113年3月28日僑教學字第1130075096A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僑校擬招聘教師數名，其條件及待遇等資料詳徵才資
訊如附件；有意應徵者請將初審資料備齊後，逕電郵、電
洽或郵寄至該校辦理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教師會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